

田中國小

反霸凌投訴電子郵件信箱：

rich0926@yahoo.com.tw

投訴之電子郵件，應載明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申請人或檢舉人姓名、聯絡電話及申請調查日期。
- 二、申請人申請調查者，應載明被霸凌人之就讀學校、班級。
- 三、申請人委任代理人代為申請調查者，應檢附委任書，並載明申請人及受委任人姓名、聯絡電話。
- 四、申請調查或檢舉之事實內容，如有相關證據，亦應記載或附卷。

並請於主旨寫上「我要投訴霸凌事件」
等相關字眼。